**江苏有线三网融合枢纽中心项目**

**1号楼电梯采购及安装**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文件编号：**JSCN[2022]038

**采购人：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_Toc499320968)

[第二章 磋商前附表 5](#_Toc499320968)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_Toc499320981) 8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_Toc499320981)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 1](#_Toc499320982)8

[第六章 技术需求书 3](#_Toc499320982)2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3](#_Toc499320983)4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江苏有线三网融合枢纽中心1号楼电梯采购及安装

采购内容：无机房客梯1台，5层5站，载重≥1000kg，开门形式为中分双扇自动门，提升高度16.8m，速度1.5m/s。

本项目最高限价：33万元。

**二、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由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资格要求进行审查，以下所列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必须全部满足，才能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资格要求有一项不满足则应判定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后续评审，作无效应答处理。

**三、合格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

1、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供应商须是响应货物（或服务）的制造商或获得响应货物（或服务）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代理商，制造商和授权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代理商提供授权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3、供应商须提供对本项目直接保修和服务的承诺。

4、供应商须提供所代理品牌制造商作为本项目合格制造商的所有资质要求证明文件（详见6-9条）。

5、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响应货物型号电梯的公建（非住宅）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6、响应货物的制造商须具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有效的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A级、特种设备制造明细表；特种设备安装、维修、改造A级资质（提供复印件）。

7、响应货物的制造商须具备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具有快速响应维护能力，在南京具有较大规模的售后服务的组织机构及完善快捷的技术支持能力，拥有固定可靠的有效服务网点，负责质保期内的服务工作（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工商注册证明）。

8、响应货物的制造商须具备有效的ISO9001、ISO14000、ISO18000体系系列认证证书（均提供证书复印件）。

9、响应货物制造商具备相应的安装、售后、维修保养机构B级及以上资质（提供有关证明资料复印件）。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发布及登记时间：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6月14日止，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发放方式：竞争性磋商文件在报名后自行下载，请响应人联系采购人项目联系人进行报名登记，具体报名方式为将响应函（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一）加盖公司公章同时发至邮箱jscn\_zbzy@163.com，未在文件发放日内完成登记的不得参与本项目。

登记方式：请响应人将该项目负责人姓名、联系电话（手机）、联系信箱发至采购人该项目联系人，超过2022年6月14日下午17:00再登记的视为无效。

项目联系人：王昕（025-86731574）秦晋（025-86731524）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和磋商**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6月17日下午14:30，逾期收到或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运粮河西路101号1号楼3楼。

响应文件接收人：秦晋，电话：025-86731524。

竞争性磋商时间：2022年6月17日下午14点30分。

竞争性磋商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运粮河西路101号1号楼3楼会议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事宜相关公告将在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jscnnet.com/zbcg/）“招标采购”栏目发布，其他媒介转载需注明出处。

**七、其他说明事项**

有关本次磋商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网上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第二章磋商前附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及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应答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 **序号**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
| 1 | 1.1 | 采购人 |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 |
| 2 | 1.2 | 代理机构 | 本项目无代理机构 |
| 3 | 1.3 | 合格的供应商 | 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 4 | 20.1 | 保密 |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中，对于采购人披露和提供的所有信息应作为商业秘密对待并予以保护，未经采购人授权不得将任何信息泄漏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
| 5 | 7.1  2） | 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 | 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 6 | 7.1  3） |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中必须包括的内容 | 对第五章《技术需求书》的逐项应答，逐项应答必须按照服务偏离表格式，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依据供应商本身服务，如实逐条说明所提供产品及/或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需求的偏差和例外。技术偏离表填报的内容必须对照报价一览表，对于可以用量化形式表示的条款，供应商必须明确回答，或以功能描述回答。 |
| 7 | 7.1  6） | 合同文本的提供 | 除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逐项应答（包括第四章《合同格式》）外，供应商还应提供一份完整的合同文本，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该合同文本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格式》的任何负偏离均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 |
| 8 | 8.1 |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响应文件一式6份（1份正本、4份副本），电子版本一份（电子版文件内容必须可搜索，U盘形式）。 |
| 9 | 9.1 | 报价 | 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市场情况完成采购人在“技术需求书”中所确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费用包括：  1、报价由电梯采购费和安装费两部分费用组成，报价为从电梯制造到交付业主使用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①电梯设备及随机附件的设计、生产、供货、包装、运输（含装卸）、储存、保管、搬运就位；②土建条件下的安装（含井道内脚手架搭设）、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包括设计联络）、验收（包括政府有关单位的验收）、结算、系统试运行、取得《安全检验合格证》和《特种设备注册登记表》并负责办理相关备案手续等；③安装结束后一年质保期内免费维修保养、缺陷修复所涉的人工和材料、保险、税费、管理、利润等相关的费用及所承诺的设备寿命、使用安全相关风险的责任和义务，以及由此产生相关费用。  2、施工期间与总包单位的配合费、仓储、施工接电、工人食宿等由供应商自行考虑。  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的项目建设需求，并充分考虑到采购人的售后服务需求。 |
| 10 |  | 响应文件的盖章或签字 | 本条款增加规定：  （1）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有单位名称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落款的响应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2）除上述文件以外的其他响应文件组成部分必须加盖骑缝章（骑缝章必须覆盖所有响应文件），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3）响应文件中所有标注“盖章”处均指单位公章，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合同章”等代替；如确需要替代，则必须附公章对“业务章”、“专用章”、“合同章”等的授权（格式自制，且正本中必须附原件） |
| 11 | 10.1 | 响应有效期 |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 |
| 12 | 12.1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3 | 12.1 |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4 | 17.5 |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 1）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质要求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服务内容及质量不能实质性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不能提供实质性满足证明的；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于第四章《合同格式》有任何负偏离的；  4）响应函、法人代表授权书不按照第六章《附件》的格式提供的；  5）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失效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6）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8）响应文件或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8）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按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  10）评审委员会认为不能实质上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其它要求的。 |
| 15 | 19 | 评审 | 1）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到指定的地点，与评审委员会进行磋商并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问题作出澄清和答复；  2）磋商过程中允许各供应商调整报价，各供应商拥有平等的调整报价机会，评审委员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调整报价的次数，报价调整必须经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应将其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一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  3）供应商逾期递交的或不满足要求的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将被拒绝，并将导致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在递交后将不得更改，并将作为成交商的评审依据。  4）评审委员会将对参加磋商且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的依据为磋商供应商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后递交的最终报价及承诺。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5）评审委员会就服务、合同内容和供应商报价进行磋商，磋商后将根据综合评估结果，对供应商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 |
| 16 | 22.1 | 成交  供应商数量 | 1名成交供应商。 |
| 17 | 24 | 签约 | 采购人与本次成交供应商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格式签订合同。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及合格的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国内采购产品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其它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合格的供应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费用

2.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有关的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3.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3.1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磋商前附表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评审办法

第五章合同主要格式和条款

第六章服务需求书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4.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五（5）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逾期的澄清要求将不被接受。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5.1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包含延长了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5）天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5.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包含延长了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五（5）天前通知参与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已收到上述通知，但是供应商的回函不作为其收到上述通知的唯一证据。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6.响应文件的语言

6.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7.响应文件构成

7.1 供应商应按下列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组成响应文件（对以下所要求的响应文件如有任何一项未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响应文件基本文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或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供应商认为其它需提供的文件。

1）响应文件基本文件

项目方案

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2）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合格且中选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以及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证书

3）证明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及/或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技术需求书》的逐项应答，对于某项指标的数据存在证明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情况，取指标较低的为准。（详见第五章《技术需求书》）

4）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内容和文件

5）供应商认为其它需提供的文件或证书

6）合同文本的提供（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8.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1 响应文件一式6份（1 份正本、4份副本），电子版本一份。响应文件用中文编写，A4纸胶装。其中正本必须注明“正本”字样，正、副本及电子版本内容必须保持一致，副本可以用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或电子版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2 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响应文件如是授权代表签字，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3 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个别内容不能接受，应在响应文件中另做声明，否则将视为供应商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

8.4 任何对响应文件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8.5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9.报价

9.1 报价：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报出本项目包含的所有产品和服务的报价（格式见附件）。

9.2 供应商的报价包括供应商为完成采购人的项目建设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全部产品及相关服务）且已包括与所报产品/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

9.3 中选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或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9.4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规定将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附件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0. 响应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1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予以拒绝。

10.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电子文档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11.2内外层信封均应：

1）标明递交至“采购公告”中指明的地点。

2）注明“采购公告”中指明的项目名称、编号和“在”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日期和时间。

11.3 内层信封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响应文件被宣布为“迟到”响应文件时，能原封退回。

11.4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本须知第12.2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1.5 供应商须由其合法的授权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人并签字确认。供应商须承担因未送达并签字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1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2.1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迟于（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2.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5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3.迟交的响应文件

13.1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4.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采购人必须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供应商发出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14.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2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14.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4.4 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函格式中确定的响应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将取消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资格。

**五、评审**

15.评审委员会

15.1采购人根据要求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负责整个项目的评审工作。

16.响应文件的澄清

16.1 在评审期间，评审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的任何内容进行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6.2接到评审委员会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评审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

16.4 接到评审委员会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响应文件的初审

17.1 评审委员会将初步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资格预审的详细评审。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7.3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审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17.4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及关税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审委员会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6采购人保留对通过初审的供应商进行进一步审查的权利。采购人在认为必要的情况下，有权要求已通过初审的供应商提交有关资质证明文件的原件，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与资质原件有不符、伪造或涂改等情况，将取消该供应商的资格。

17.7 采购人保留对通过初审的供应商进行进一步磋商或议价的权利。

**六、磋商和成交供应商评审**

18.磋商

18.1获得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及磋商通知要求准时参加磋商，并在磋商后按要求提供递交其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否则将视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8.2磋商开始时间预计为：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当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具体时间以采购人的通知为准），供应商应提前做好磋商准备。

18.3进行磋商的各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本项目的授权代表作为磋商代表，磋商过程中可有商务、技术及售后服务等人员（总人数不超过5人）共同参加磋商。

18.4 评审委员会将与获得磋商资格的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报价、技术、实施及服务等。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漏与磋商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

18.5 磋商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评审委员会的要求递交针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本项目的授权代表签字。

18.6 供应商应将其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的正本一份密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信封上标明“项目名称及编号”、“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字样，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至采购人。

18.7 供应商逾期递交的或不满足要求的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将被拒绝，并将导致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最终报价和相关承诺在递交后将不得更改，并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依据。

19.成交供应商的评审

19.1 评审委员会将对参加磋商且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各供应商进行成交供应商的评价和比价。评审的依据为供应商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后递交的磋商报价、最终报价及承诺。

19.2 磋商后，评审委员会将对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并考虑以下因素：

注：具体评审办法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19.3评审委员会将根据综合评估结果，对参加磋商且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按综合得分排序向采购人推荐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19.4评审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无法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在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作为无效处理。

**七、保密**

20.与采购人的接触

20.1除本须知第17条和第19条规定外，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与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事项与采购人接触。

20.2 供应商试图对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八、合同的签订**

21. 合同的签订（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1评审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综合评估结果，按综合得分排序向采购人推荐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21.2 在签订合同前，如评审委员会发现供应商存在提供虚假不实资料的，将拒绝其响应文件，并取消供应商推荐资格，同时按综合评估排序对下一个候选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

2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22.1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响应文件，以及宣布本次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3.授予合同通知书

23.1 采购人确定供应商后，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授予合同通知书。

23.2 授予合同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签订合同

24.1成交供应商应按授予合同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格式见第四章《合同格式》），否则按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24.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选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下一个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采购。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供应商须对第四章《评审办法》中的评分要求逐项说明在响应文件中的装订页码，并将该页装订在响应文件的首页。

|  |  |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分值** | **评分要求** | **页码** |
| 价格 | 40分 | A、评审价的计算：  1、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如有缺漏项均视为不实质性响应；  2、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者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3、响应文件中如果申报了非采购文件所要求的服务和产品，评审时不予以折价降低评审价；  4、供应商的报价经勘误后的值作为该供应商的评审价。  B、价格分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2位）  1、供应商的评审价=经评审的该供应商含税总价。  2、评标基准价：以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数值四舍五入。  3、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供应商报价）×40（低于基准价的得满分40分） |  |
| 技术响应 | 技术响应  （20分） | 1. 基础分10分，根据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第六章《技术需求书》的偏离情况打分，关键条款（“★”号条款）不满足的否决响应；非关键条款（非“★”号条款 ）3条及以上不满足的否决响应，有1条非关键条款不满足扣2分，有2条非关键条款不满足扣4分，扣完为止。 2. 优于采购文件第六章《技术需求书》的，经评委认定后，有一条得2分，满分10分。   供应商须提供响应电梯的型式报告作为响应指标的依据，不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  |
| 关键部件选择  （18分） | 根据所投电梯的曳引机、门机、控制系统及安全保护系统的选择情况进行打分  优秀：4-6分；良好：2-4分；一般0-2分 |  |
| 根据所投电梯的门机系统的选择情况进行打分  优秀：4-6分；良好：2-4分；一般0-2分 |  |
| 根据所投电梯的控制系统及安全保护系统的选择情况进行打分  优秀：4-6分；良好：2-4分；一般0-2分 |  |
|  | 联动控制  （2分） | 能满足与采购人现有电梯联动控制的，得2分。 |  |
| 项目实施  （10分） | 安装  (10分) | 1、安装单位：本项目安装单位安装改造维护资质达到A级的得2分，达到B级的得1分，达到C级的不得分；  2、施工组织方案：根据供应商的安装施工方案、质量保证、施工进度保证、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等进行综合打分。  优秀：6-8分；良好3-6分；一般0-3分 |  |
| 售后服务  （5分） | 服务承诺  （5分） | 1、售后服务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分；  2、有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星级维保证书4星或具有国内质量协会等权威部门颁发的“全国电梯行业用户满意服务单位”、“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的得2分；  3、有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星级维保证书3星或近二年内在南京地区获得过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售后服务荣誉证明的得2分。 |  |
| 其他因素  （5分） | 成功案例  （5分） | 成功案例为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担的此次响应型号电梯的公建（非住宅）项目业绩（须提供五份业绩最大的非框架合同复印件）。  合同累计金额最大的得5分，排名第二的得4分，排名第三的得3分，以此类推。 |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和格式**

**江苏有线三网融合枢纽中心电梯买卖安装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以及有关电梯制造、安装、维修保养等相关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技术规范、标准等规定，双方按照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购买电梯设备，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买卖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二、合同设备编号、品牌、型号、数量和价格**

甲方根据项目需要，经过比较和选型，决定向乙方采购商标的电梯1台。

本合同文本内出现的所有货币金额，如未加另行指明，其币种均为人民币。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其中，采购货物费用总额计：人民币元，大写:；安装费用总额计：人民币元，大写:。

**三、质量标准和技术资料**

3.1 本合同的电梯产品按 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标准制造；杂物电梯按国家GB25194-2010《杂物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制造。

3.2 买卖双方在签署本合同同时对设备相关技术文件进行盖章确认，包括产品规格表、土建图等。甲方应保证提供的上述技术文件中记载的数据与安装现场实际尺寸、数据一致。本合同的最终技术规格、土建要求和技术要求以双方确认的产品规格表、设计图及相关技术附件为准。

3.3 甲方的建筑土建必须符合《产品买卖合同》确定的电梯井道土建总体布置图样和和甲方及乙方双方确认的营业设计土建技术要求，以及相应的建筑工程质量要求和电气技术要求。双方在共同进行对土建作初步勘测后，发现不符合上述规定要求的，甲方应按照《安装联系单》列出的内容及时进行整改。

**四、付款方式和付款条件**

4.1.设备付款方式：（1）电梯到货后，甲方向乙方以半年期汇票方式支付至合同价款（或需到货的电梯对应价款）的50%；（2）电梯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并取的特种设备证后，甲方以现金方式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5%(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增值税发票)；（3）质保期满后，支付设备总价的5%。

4.2安装调试付款方式：（1）安装队伍进场前7日内，甲方以现金按实支付安装总价的50%；（2）电梯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并取的特种设备证后，验收合格后7日内，甲方以现金方支付剩余安装总价的50%。

**五、交货日期**

交货日期为：甲方采书面通知排产后90天内货至安装现场，甲乙双方依本合同3.2条签字盖章确认技术文件，且甲方依4.2条款向乙方支付货款的同时提出预定交货日期。如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足额预付款或甲方付款不符合约定，或双方对技术文件未进行确认的，双方约定的预定交货日期将根据收到符合约定的足额预付款的时间或双方技术文件确认的时间（二者中以时间在后的为准）以旬为单位顺延。

**六、交货地点**

甲方工地现场。

**七、交货条件及方式**

买卖双方约定的交货方式为代办托运。

7.1发货时间约定：在甲方依4.3条款向乙方货款的同时约定交货时间。乙方足额收到货款后30日内货到现场。

7.2甲乙双方约定交货方式为：乙方代办托运，工地现场交货，乙方负责运输和保险。

7.3甲方依交货约定时间为乙方做好工地现场货物保管创造条件，且乙方安装现场实际土建尺寸、技术数据与双方确认的产品规格表和设计图一致并具备安装进场条件；货物安装验收前的保管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产品包装和验收**

8.1 乙方以合理的包装，保障产品符合正常运输的要求。集装箱的所有权属于乙方，在产品开箱后由乙方负责回收。

8.2验收约定:

8.2.1在交货之前，制造商应对产品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重量进行精确和全面的检测，并出具证明产品与响应文件相符的证明书。

8.2.2原装进口部件须提供原产地证明、报关证明、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

8.2.3验收程序、验收标准详见本采购文件合同条款。

8.2.4货物抵达工地后,双方根据装箱文件清点件数及外观质量验收,并出具书面验收证明。

8.2.5货物到达甲方工地至交付使用前所有的安全保管工作由乙方负责。

8.2.6检验和试验证明设备达到采购文件的技术规定,并获得当地技术监督局批准运营后，双方即签署验收文件，设备即视为验收通过。

8.3货物采购阶段甲方验收：共分为3次验收，即：中间验收、出厂前验收、到货验收。验收按双方在合同中确认的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的承诺进行，其他按国家最新的有关规定执行。

验收标准：采购文件技术规格书中明确的标准和技术要求、与合同货物有关的最新版本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国际标准和部颁标准、乙方随响应文件提供货物制造国的制造及验收的官方标准或货物验收大纲，经甲方确认后，将作为对货物的验收依据之一、乙方在澄请响应文件时作出的承诺，经甲方确认后，将作为对货物的验收依据之一。

8.2.1货物中间验收：合同签定后14天内，乙方应将货物制造所有质量控制点提供给甲方，甲方在7天内将要求参加中间验收的质控点书面通知乙方。在货物制作过程中,乙方按上述书面通知提前7天通知甲方派员参加中间验收,届时乙方应提供方便。甲方逾期未派员参加中间验收，则乙方可按制造进程继续进行。

8.2.2出厂前验收是指在乙方单机货物制造完成，在乙方发货之前由双方对货物进行考核验收。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书面检测报告。（乙方必须在发货前一周通知甲方到乙方制造现场参加出厂前验收，甲方3人7天的全部相关费用均含在响应报价中，费用单列，如甲方验收不能成行，该项费用由甲方在支付时扣回）。

8.2.3到货验收：货物运抵甲方现场后，根据乙方提供的货物装箱单合格证等文件资料，买、卖双方对到货货物及材料逐一进行清点验收。如发生数量/重量短少、外观缺损、规格不符或其他与合同不符合的情形， 由乙方负责免费补齐、调换。

说明：上述各次验收，无论是否通过了甲方的验收，均不能免除合同规定的乙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九、安装资格保证**

按照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规定，本合同所涉及的产品由乙方安装，或者由具有安装资质的货物制造商实施安装。

**十、安装施工方式**

10.1安装方式： 全包。

10.2要求安装时间：货到现场即安装，现场具备安装条件，甲方书面通知后30天内安装完毕。

10.3安装调试费：包含在响应总投价内，须单列。

10.4乙方必须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即：

1）明确本项目的主管人员和现场人员配备情况（包括：姓名、学历、资质、履历、上岗证、类似的工程经验及在本项目中所担职务、服务时间等）

2）具体的安装计划及时间、期限，在甲方所在地电梯制造商固定的、合格的有安装维保资质的安装单位。

3）安装前的技术资料：满足设备安装的详细图纸和说明书，电气系统图、控制系统图、机房、井道布置图、使用操作、维护说明书（含电梯润滑汇总表）、电梯功能表、动力电路和安全电路电气原理图及其符号说明、动力电路和安全电路电气接线图、易损件目录﹑部件安装图﹑安装说明书﹑安全部件型式讨论报告结论副本；以上提供文件需为中文说明。

10.5安装服务要求

1)安装前，乙方应主动联系相关单位，并根据工程进度及时派员对关键部位、主要尺寸进行指导、核对。

2)安装前，乙方对甲方可以提出合理的准备工作的要求。

3)安装现场的所有安全保护工作，由乙方负责。

**十一、安装验收**

11.1货物安装阶段甲方验收：共分为3次验收，即：单机验收、联机验收和最终验收。验收按双方在合同中确认的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的承诺进行，其他按国家最新的有关规定执行。

验收标准：采购文件技术规格书中明确的标准和技术要求、与合同货物有关的最新版本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国际标准和部颁标准、乙方随响应文件提供货物制造国的制造及验收的官方标准或货物验收大纲，经甲方确认后，将作为对货物的验收依据之一、乙方在澄请响应文件时作出的承诺，经甲方确认后，将作为对货物的验收依据之一。

11.1.1单机验收: 乙方制造的货物在甲方现场单机安装调试完后进行的通电试车,连续运转72小时无故障，视为单机验收合格。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按现行国家相关标准买、卖双方共同验收；

11.1.2联机验收:检验和试验证明设备达到采购文件的技术规定,并获得当地技术监督局发放的"准用证"后，即为买、卖双方对设备验收合格。

11.1.3最终验收：质保期满后（质保期自甲方领取当地技术监督局的电梯准运证之日起算），所供货物无任何质量问题，则甲方5日内签发质保期满证书。

11.2安装完毕，乙方按技术标准进行产品的最终质量验收，并向甲方出具产品安装检验报告和产品合格证书，由甲方盖章签收，甲方拒绝签收的，又不配合向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申请验收的，视为甲方确认乙方完成本合同的安装义务。

11.3乙方验收结束后，甲方在三个工作日内内向当地政府的主管部门申报使用许可验收，验收中如有涉及乙方责任的整改项目，乙方需整改合格后方可办理产品竣工移交手续。政府验收中如涉及甲方责任范围内的配合、整改事项的，乙方应立即整改，因甲方原因导致不能验收通过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11.4 安装完成的产品未经当地政府主管部门验收通过或未经乙方办理竣工移交手续前，甲方不得自行接管使用该产品。擅自强行接管使用对该产品的损坏、造成的人员、财物的损害和其他后果，由甲方承担。

11.5乙方收到甲方付清了合同约定的应付款项的有效凭证后办理移交手续，将设备、随机图册资料及相关证书报告交付给甲方。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履行付款义务，无权要求乙方交付电梯设备，除应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外，不应承担公司验收后的保管责任。

说明：上述各次验收，无论是否通过了甲方的验收，均不能免除合同规定的乙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十二、产品质量保证**

12.1质保期：乙方所供设备质量保证期24个月。

12.2乙方所供货物要求实行终身维保；乙方应提供货物最低使用年限，在此期间内，不应发生非人为操作原因的重大故障，否则甲方有权追溯乙方的责任。

12.3设备制造、安装、验收的技术及质量标准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如下国家标准及其它所有应执行的相关国家标准、法律、法规（不限于此）

GB 7588-200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 8903-2005 电梯用钢丝绳

GB 10058-2009 电梯技术条件

GB 10059-2009 电梯试验方法

GB 10060-2011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 16899-2011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B/T7024-2008 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术语

GB/T7025-2008 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

12.4乙方保证本合同产品符合约定的国家强制性质量标准和规范，符合双方确认的产品规格表及营业设计图，在产品交付时随机附产品出厂合格证书。

12.5双方确定，如发生质量争议，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由双方共同协商确定省、直辖市一级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鉴定。协商不成的，提交国家级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鉴定，并以该机构的鉴定结论作为质量争议的最终结论。乙方根据鉴定结论承担相应的责任。

12.6由乙方或乙方甲方负责安装的产品，在甲方按照国家制定的规范和合理正常的保管和使用下，产品质量保修期为合同设备经当地政府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的24个月。

12.7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产品的制造缺陷和质量问题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更换下的零部件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由乙方统一回收。由于甲方或产品使用单位、维保单位管理、保养或使用不当造成的故障，不属于免费保修范围，乙方可予以有偿修复。

12.8产品投入使用之前，甲方应仔细阅读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以及乙方随机提供的《用户使用指南》，并遵照执行。

12.9为使废旧印刷电路板不流入市场，切实保护用户利益，对所有电梯印刷电路板的更换必须以旧换新，更换的废旧印刷电路板由乙方负责收回。

**十三、乙方同时承担如下责任（包括对委托安装、维保方所承担的连带责任）**

13.1提供合同货物全套.含主机、辅机、选配件等；

13.2提供保证货物在质保期内正常运行所需的随机备品备件、易损件。

13.3提供安装和维护所需的专用工具；

13.4负责运输（包括装车、运输和卸车）及含运输保险；

13.5负责安装（包括货物就位、现场组装等）；

13.6负责调试，直至通过甲方及政府有关部门验收交付使用；

13.7负责对甲方不少于2人次为期7天的业务培训，达到能熟练操作并能排除常见故障的标准；

13.8提供合同货物安装及日常运行维护所需的全部技术文件（含软件）：

1)响应时提供注明货物型号规格和主要技术性能参数，经正式印刷的产品样本（非电脑打印版）。

2)交货时随货物提供（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货物机械总图、基础图、操作使用说明书，电路图，控制系统原理图，维修保养图册，零部件、辅机、选配件及外购件图册，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易损件清单；管路布置图；安装工艺图；装箱单。

3）进口货物的原产地证明、质量合格证书、出厂前检测报告等资料。

4)对甲方及甲方项目所属物业管理公司人员进行操作和维护培训的技术资料。

5）外购件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书证，产品安全合格证明等。

6)货物控制系统的编程方式，正常运行的管理软件、升级软件及专用磁卡等。

13.9提供优质的"三包"售后服务：

1）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响应时间：2小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的期限：1天。

2）质保期内发生的零部件不正常的磨损，或非人为原因而损坏、失效的零部件、电子元器件和易损件，发生上述情况不仅限于上述情况时，乙方须免费提供服务；并更换上述零部件、电子元器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

3）及时提供合同货物使用和维护方面的最新技术信息和资料。

4）负责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的全部检测，并完成质保期内每年的年检(含质保期末的年检)及费用。

5）乙方在甲方工地安装，调试，质保期、免费维保期间，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13.10甲方在安装施工中的责任

13.10.1提供双方共同确认的符合土建要求的机房、井道和层站，按要求配置安装、调试用的动力和照明电源。

13.10.2 妥善保管所收的产品，确保施工顺利进行。

13.10.3 为保证施工安全和施工质量，须给予乙方正常的施工周期。

13.10.4提供施工期间必需的水、电和安全护栏装置及消防器材（施工期间的配合费、施工水电费由甲方承担，已包含在总承包单位响应报价中），负责与施工有关的土建部分的填塞、浇注和按乙方要求实施的装修。

13.10.5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工作，提供作业区域附近具有消防、防盗措施和足够面积的库房和工具室，以防产品零部件、施工设备和工具的遗失。

13.10.6落实专门联系人负责乙方与其他施工单位交叉作业时的协调工作。

13.10.7按照国家规定提供井道内永久性低压照明。

13.10.8施工现场在乙方所在区域以外的，协助提供电焊、气焊设备。

13.10.9协助提供施工人员就近宿食的生活方便。

13.10.10负责产品交付后的日常管理。

13.11乙方在安装施工中的责任

13.11.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提供井道图和预埋件详图，相关设计单位根据提供的图纸修改井道的施工图，乙方签字确认。

13.11.2在土建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派出技术人员至工地勘查并现场指导预留洞口、预埋铁件和井道的尺寸施工状况，保证其准确，发现问题及时以书面形式提供给采购人，以便修改。如果乙方没有派人，或者没有提出书面东西交给采购人，土建施工单位按图预埋预留后中标人提出更改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11.3在合同预约的开工期前，按标准对现场进行土建勘测，确认施工条件，提供咨询服务和提出整改要求，同时与甲方商定具体开工和竣工日期并签订《安装联系单》（附件二）。

13.11.4会同甲方共同开箱清点，若发现缺损，分清责任后列出清单向乙方主管部门反馈，确保施工前的供货质量。

13.11.5负责产品的起重、分层、搬运、就位等工作。

13.11.6负责搭建符合国家安全规定和施工要求的脚手架，并提供合格证。

13.11.7按照乙方规范和标准完成产品安装。

13.11.8按照乙方规范和标准完成产品调试。

13.11.9严格遵守施工现场的有关规章制度。

13.11.10出席甲方主持的现场施工协调会，落实协调会议的工作要求。

13.11.11负责安装质量的验收，出具《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检验报告》和《产品合格证书》。

13.11.12做好政府部门验收的配合工作。

13.11.13提供产品使用咨询服务。

13.11.14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产品保修期内的服务。

13.12逾期交货的违约赔付：乙方每逾期一天交货，按设备总价的0.5%收取滞纳金；如逾期时间超过4周仍未能交付全部或部分设备，在不妨碍甲方其他救济手段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从而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并向乙方索赔。

13.13合同生效后，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致使安装不能进行的，都必须向对方支付安装费总额30%的违约赔偿金，作为对违约方的处罚及对守约方蒙受的所有直接、间接损失或损害的补偿。

13.14由于甲方原因和责任造成误工或造成政府主管部门验收滞后、延长，甲方应以每天200元向乙方支付误工费。

13.15如果安装和/或试运行和/或性能考核因乙方原因发生迟延的索赔：每逾期1周按合同价格的0.5%偿付违约金，不足1周的逾期日数作为1周计算。如逾期时间超过4周仍未能交付全部或部分设备，在不妨碍甲方其他救济手段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从而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并向乙方索赔。

**十四、其它**

14.1本合同生效后，需要对合同内容及附件进行变更的，双方应另行协商一致并签订“合同修改书”，经双方盖章和法人委托人签字后生效。

14.2双方同意，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仅供于本合同首页确定的使用单位的安装地址和项目使用。甲方不得将部分或全部产品及产品中的零部件分拆、转卖或挪作其他项目使用。

14.3本合同设备涉及乙方或乙方关联单位所有的知识产权，未经许可，甲方不得实施制造、使用、复制、许诺销售或再销售等行为。本合同与其所有附件均属商业秘密，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披露相关内容。

14.4本合同所有条款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均为打印文字，对任何条款的修改应由双方在“另行约定事项”中注明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产品规格表、土建图、设计图、合同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均为本合同之附件，属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4.5甲方如要求变更预约开工安装日期，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到乙方。

14.6施工中产生的各类废弃物，由乙方按照当地环境管理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4.7“产品安装方式”、“另行约定事项”“安装联系单”等其他与本合同有关的协议为本合同之附件，属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4.8在安装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由政府主管部门介入并作出事故鉴定结论，或在政府主管部门不介入之时由双方共同委托有能力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作鉴定。双方的安全责任及法定责任根据鉴定结论而定。

14.9根据国家建计[1994]667号文规定，甲方和乙方应就交付后的产品签订《产品保养合同》。

14.10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将由合同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一致，合同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或提交法院判决。

141.11在甲方指定地点，货物经使用方验收无误后，并提供所需单据的日期视为交货日期。

14.1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江苏有线三网融合枢纽中心电梯买卖安装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  |  |
| --- | --- |
| 甲 方（盖章）：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运粮河西路10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开户银行：  账 号： | 乙 方（盖章）：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开户银行：  账 号： |

**附件一：**

**产品技术参数**

**品目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 | 参数 | 备注 |
| 建筑尺寸 | 井道尺寸（宽\*深mm） | | | |  |  |
| 厅门尺寸（高\*宽mm） | | | |  |  |
| 顶层高度（mm） | | | |  |  |
| 机房 | 位置 | | |  |  |
| 尺寸（长\*宽\*高mm） | | |  |  |
| 底坑深度（mm） | | | |  |  |
| 配置要求 | 拖动方式 | | | |  |  |
| 传动方式 | | | |  |  |
| 控制方式 | | | |  |  |
| 门机系统 | | | |  |  |
| 开门方式 | | | |  |  |
| 门保护装置 | | | |  |  |
| 电源要求 | | | |  |  |
| 性能要求 | 额定速度允差 | | | |  |  |
| 乘客电梯轿厢运行时垂直方向和水平方向的振动加速度 | | | |  |  |
| 平层准确度 | | | |  |  |
| 噪声 | | | |  |  |
| 内外装饰要求 | 轿厢 | | 轿厢顶 | |  |  |
| 轿厢壁 | |  |  |
| 轿厢门 | |  |  |
| 脚踏板 | |  |  |
| 轿厢地面 | |  |  |
| 操作盘 | 面板材质 |  |  |
| 显示器显示内容 |  |  |
| 操作功能 |  |  |
| 标示要求 |  |  |
| 按钮要求 |  |  |
| 厅门及门套 | | 厅门 | 材质 |  |  |
| 厚度 |  |  |
| 颜色 |  |  |
| 门套 | 材质 |  |  |
| 厚度 |  |  |
| 颜色 |  |  |
| 楼层召唤 | 显示内容 |  |  |
| 面板材质 |  |  |
| 安装位置 |  |  |
| 地坎 | |  |  |
| 功能要求 | 安全保护 | | | |  |  |
| 司机操作 | | | |  |  |
| 紧急呼叫 | | | |  |  |
| 应急照明 | | | |  |  |
| 称重装置 | | | |  |  |
| 到站通知 | | | |  |  |
| 自动返基站 | | | |  |  |
| 群控功能 | | | |  |  |
| 远程监控 | | | |  |  |
| 消防迫降 | | | |  |  |
| …… | | | |  |  |

**附件二：**

**主要部件结构性能参数**

**品目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件名称** | | | **结构型式** | **制造商及产地** | **主要参数** |
| 曳引机 | 电动机 | |  |  |  |
| 减速器 | |  |  |  |
| 制动器 | |  |  |  |
| 曳引轮 | |  |  |  |
| 导向轮 | |  |  |  |
| 曳引钢丝绳 |  | |  |  |  |
| 轿厢 | 轿厢壁 | |  |  |  |
| 操作面板 | |  |  |  |
| 门  系  统 | 轿厢门 | |  |  |  |
| 厅门 | |  |  |  |
| 门机 | 电机 |  |  |  |
| 电脑板 |  |  |  |
| 传动装置 |  |  |  |
| 门锁装置 | |  |  |  |
| 门保护装置 | |  |  |  |
| 重量平衡系统 | 负载传感器 | |  |  |  |
| 对重 | |  |  |  |
| 重量补偿装置 | |  |  |  |
| 电力拖动系统 | 速度反馈装置 | |  |  |  |
| 电机调速装置 | |  |  |  |
| 电气控制系统 | 操纵装置 | |  |  |  |
| 位置显示器 | |  |  |  |
| 选层器 | |  |  |  |
| 主电脑板 | |  |  |  |
| 平层装置 | |  |  |  |
| 安全保护系统 | 限速器 | |  |  |  |
| 安全钳 | |  |  |  |
| 缓冲器 | |  |  |  |
| 端站保护装置 | |  |  |  |
| 导轨 |  | |  |  |  |

**附件三：**

**标准功能（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内容）**

## **第六章 技术需求书**

具体需求如下：

1. **1、**★**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额定载重 | 数量 | 层/站 | 设备所在位置 |
| 1 | 无机房客梯 | ≥1000KG | 1台 | 5层/5站 | 1号楼 |

2、★电梯的技术规格和要求

|  |  |
| --- | --- |
| 驱动方式 | 模块化全电脑软件化控制系统，32位电脑微机控制VVVF交流变频变压调速（带BA接口） |
| 门机系统 | 交流变频变压调速（VVVF）或直流变频调速 |
| **载重** | **载重≥1000KG。** |
| **运行速度** | **每秒1.5米。** |
| 开门方式 | 中分双扇自动门 |
| **门高** | **门高：净高2200m** |
| 门保护装置 | 红外光幕门保护 |
| 基站 | 首层 |
| 机房位置 | 无机房 |
| 底坑深度（mm） | 1.6米（参考指标） |
| 顶层高度（mm） | 4.2米 |
| 井道内尺寸（mm） | 2300\*2300（深\*宽）（参考指标），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 |
| 轿厢净尺寸（mm） | 客梯净高不小于2400 |
| 轿厢装饰 | 1.参照已有电梯风格。  2.装饰后轿厢净高不小于2400。 |
| 曳引机 | 客梯无齿轮曳引驱动 |
| 轿门、厅门 | 材料厚度均不小于1.2mm，面层为304发纹不锈钢 |
| 门套 | 各层为标准小门套，门套材料同厅门。 |
| 轿顶 | 轿顶需预留摄像孔位置，随行电缆中应穿音视频电缆及数据电缆 |
| 轿厢四壁 | 材料厚度均不小于1.2mm，面层为304发纹不锈钢，由供应商提供不少于3种式样供选择 |
| 扶手（无障碍电梯） | 无 |
| 轿厢门、地坎 | 铝合金 |
| 护脚板 | 同轿箱 |
| 轿厢操纵盘和层站显示器 | 一体式轿厢操纵盘 |
| 采用发纹不锈钢面板，楼层及方向显示采用≥7.5英寸液晶显示，语音自动报站功能 |
| 厅外召唤按纽和层站显示器 | 发纹不锈钢面板，楼层及方向液晶显示，能显示楼层及运行方向。参照已有电梯 |
| 主导轨 | 重型导轨，重量≥13kg/m |
| 导靴 | 滑动导靴 |
| 称重装置 | 电子连续式称重装置，精度1% |
| 求救 | 采用五方对讲功能，其中一方接至传达室或监控中心 |
| 平层精度 | ≤±3mm |
| 噪声指标 | 轿厢≤50db、开关门≤55db |
| 电源 | 三相 380V、50HZ |
| 控制方式 | 联控或者单控 |
| 轿厢空调 | 无 |

3、井道尺寸数据仅供参考，具体以图纸尺寸为准。

4、本项目电梯底坑配件以及其他需留孔的等确定电梯品牌后由电梯厂家提供准确尺寸给设计单位出补充图。

5、确定电梯品牌后，本参数中与土建相关部分需提前与设计单位核实无误后方可施工。

6、供应商须填写格式五《技术参数响应表（垂直电梯）》，并对所响应型号电梯的“曳引系统”、“电气控制系统”、“门机及门保护系统”、“安全保护系统”、“电力拖动系统”及其他功能须作详细的说明、介绍，并提供所响应型号规格的电梯产品资料。

7、本要求提出的电梯功能，在供应商的产品样本中无论是基本功能还是有偿可选功能，产品报价都必须无条件包括，参考品牌：蒂森、迅达、奥的斯、日本三菱、通力。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三网融合枢纽中心1号楼电梯采购及安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 **评审索引**

**为了便于评审高效有序进行，请供应商提供如下索引表，并请将该索引表置于应答文件首页。请供应商按照索引表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应答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否决处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13 |  |  |
| 14 |  |  |
|  |  |  |

（说明：此表按照采购文件中评审办法逐项填写）

### 详细评审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 **评分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的页码**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响应函

响应函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编号、项目名称）的有关活动，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4]份、电子版[ 1 ]份）。

（2）提供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产品/服务的报价。（详见附件：报价表）。

（3）供应商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4）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及/或争议的权利。

（5）本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90个日历日。

（6）如果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将取消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资格。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响应文件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8）我方授权贵方查询或调查我们递交的与本响应文件有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同意在贵方的要求下提供相关文件或证书的原件及其他相关书面材料，以及通过我们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响应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

（9）我方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

（10）我方承诺：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我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我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我方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1）我方具有较大规模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的组织机构及完善快捷的技术支持能力，承诺在南京地区拥有固定可靠的有效服务网点。

（12）根据本项目要求，我单位委派（姓名）（身份证号）作为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13）与本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传真：

电话电子函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2：报价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江苏有线三网融合枢纽中心1号楼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JSCN[2022]038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内容** | **数量** | **含税单价（元）** | **总价（元）** |
| 电梯采购及安装 |  | 1台 |  |  |
| 交货期 | 合同签订后天（不超过90天），现场具备安装条件，采购人书面通知后30天内安装完毕。 | | | |
| 交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免费包修期 | 终验通过后年（不少于1年） | | | |
| 包修期内的服务内容 |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技术及服务要求》中所有要求的内容 | | | |
| 备注 |  | | | |

注：1.供应商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货到用户指定现场（到楼层）并提供全部服务的含税价。

2.报价时请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须知》中关于报价的要求。

3.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服务内容报价。未在表中明确列出的服务项，采购人将视作供应商免费提供。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3：分项报价汇总表(格式)

**分项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价格（人民币万元） | 备注 |
| 一 | 采购货物 |  |  |
| 1 | 货物分项报价表 | （等于附件1的汇总价） |  |
| 2 | 备品备件分项报价表 | （等于附件2的汇总价） |  |
| 3 | 专用仪器仪表及工具分项报价表 | （等于附件3的汇总价） |  |
| 4 | 包装、运输及保险分项报价表 | （等于附件4的汇总价） |  |
| 5 | 税费 | （符合国家纳税规定） |  |
|  | …… |  |  |
| 合计：货物销售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 | | | |
| 二 | 采购货物安装费 |  |  |
| 1 | 安装调试及检测费 |  |  |
| 2 | 其他费用分项报价表 | （等于附件5的汇总价） |  |
| 3 | 税费 | （符合国家纳税规定） |  |
|  | …… |  |  |
| 合计：安装费总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此表的报价总价中已包含供应商完成本采购项目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报价总价等于货物销售总价、安装调试费总价及其它费用之和。

## 附件4：轿厢装修方案及报价表（格式）

**轿厢装修方案及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装修方案一 | 方案说明 |  |
| 方案报价 |  |
| 装修方案一 | 方案说明 |  |
| 方案报价 |  |
| 装修方案一 | 方案说明 |  |
| 方案报价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条目号 | 采购文件的  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  商务条款 | 说明 |
| 1 | 交货期 | 采购人书面通知排产后90天内货至安装现场 |  |  |
| 2 | 安装日期 | 现场具备安装条件，采购人书面通知后30天内安装完毕 |  |  |
| 3 | 付款方式 | 见本文件相关内容 |  |  |
| 4 | 质保期 | 12个月 |  |  |
| 5 | 格式合同 | 详见采购文件第5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方承诺：除上表中的偏离外，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其他条款。

日期：

注：1、对采购文件的主要商务要求（如交货期、付款方式、履约保证、质保期等）须逐条作出响应，而不应以“全部符合”等字样来响应。

2、其他商务偏离也须在上表中逐条列明。  
3、如响应文件不符合上述要求，供应商将承担其响应被拒绝的风险。

## 附件6：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响应货物规格和技术参数偏离表**

（须与采购文件点对点应答）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文件条目号 | 采购技术规格 | 响应技术规格 | 是否响应采购要求 | 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内容 |
| 1 |  |  | 净载重1000KG |  |  |  |  |
| 2 | 电梯速度 |  |  |  |  |  |  |
| 3 | 门高 |  |  |  |  |  |  |
| 4 | 曳引主机 |  |  |  |  |  |  |
| 5 | 控制系统 |  |  |  |  |  |  |
| 6 | 门机系统 |  |  |  |  |  |  |
| 7 | 主钢丝绳 |  |  |  |  |  |  |
| 8 | 随行电缆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  |

我方承诺：除上表中的偏离外，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响应表（垂直电梯）**

**品目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 | 采购要求 | 响应 | 备注 |
| 建筑尺寸 | 井道尺寸（宽\*深mm） | | | |  |  |  |
| 厅门尺寸（高\*宽mm） | | | |  |  |  |
| 顶层高度（mm） | | | |  |  |  |
| 机房 | | 位置 | |  |  |  |
| 底坑深度（mm） | | | |  |  |  |
| 配置要求 | 拖动方式 | | | |  |  |  |
| 控制方式 | | | |  |  |  |
| 门机系统 | | | |  |  |  |
| 开门方式 | | | |  |  |  |
| 门保护装置 | | | |  |  |  |
| 电源要求 | | | |  |  |  |
| 性能要求 | 额定速度允差 | | | |  |  |  |
| 乘客电梯轿厢运行时垂直方向和水平方向的振动加速度 | | | |  |  |  |
| 平层准确度 | | | |  |  |  |
| 噪声 | | | |  |  |  |
| 内外装饰要求 | 轿厢 | 轿厢顶 | | |  |  |  |
| 轿厢壁 | | |  |  |  |
| 轿厢门 | | |  |  |  |
| 脚踏板 | | |  |  |  |
| 轿厢地面 | | |  |  |  |
| 操作盘 | | 面板材质 |  |  |  |
| 显示器显示内容 |  |  |  |
| 操作功能 |  |  |  |
| 标示要求 |  |  |  |
| 按钮要求 |  |  |  |
| 厅门及门套 | 厅门 | | 材质 |  |  |  |
| 门套 | | 材质 |  |  |  |
| 楼层召唤 | | 显示内容 |  |  |  |
| 面板材质 |  |  |  |
| 安装位置 |  |  |  |
| 功能要求 | 安全保护 | | | |  |  |  |
| 司机操作 | | | |  |  |  |
| 紧急呼叫 | | | |  |  |  |
| 应急照明 | | | |  |  |  |
| 称重装置 | | | |  |  |  |
| 到站通知 | | | |  |  |  |
| 自动返基站 | | | |  |  |  |
| 群控功能 | | | |  |  |  |
| 远程监控 | | | |  |  |  |
| 消防迫降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品目号分别填写，逐点应答。

**主要部件结构性能响应表**

**品目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件名称** | | | **结构型式** | **制造商及产地** | **主要参数** |
| 曳引机 | 电动机 | |  |  |  |
| 减速器 | |  |  |  |
| 制动器 | |  |  |  |
| 曳引轮 | |  |  |  |
| 导向轮 | |  |  |  |
| 曳引钢丝绳 | |  |  |  |
| 轿厢 | 轿厢壁 | |  |  |  |
| 操作面板 | |  |  |  |
| 门  系  统 | 轿厢门 | |  |  |  |
| 厅门 | |  |  |  |
| 门机 | 电机 |  |  |  |
| 电脑板 |  |  |  |
| 传动装置 |  |  |  |
| 门锁装置 | |  |  |  |
| 门保护装置 | |  |  |  |
| 重量平衡系统 | 负载传感器 | |  |  |  |
| 对重 | |  |  |  |
| 重量补偿装置 | |  |  |  |
| 电力拖动系统 | 速度反馈装置 | |  |  |  |
| 电机调速装置 | |  |  |  |
| 电气控制系统 | 操纵装置 | |  |  |  |
| 位置显示器 | |  |  |  |
| 选层器 | |  |  |  |
| 主电脑板 | |  |  |  |
| 平层装置 | |  |  |  |
| 安全保护系统 | 限速器 | |  |  |  |
| 安全钳 | |  |  |  |
| 缓冲器 | |  |  |  |
| 端站保护装置 | |  |  |  |
| 导轨 |  | |  |  |  |

注：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品目号分别填写，逐点应答。

## 附件7：包装和运输方案(自拟格式)

**包装和运输方案**

## 附件8：响应货物的安装方案(格式)

**响应货物的安装方案**

**（内容应包含组织机构、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安装计划、实施方案；时间、质量、安全控制措施，以及需甲方配合的工作和提供的条件）**

## 附件9：售后服务(格式)

**售后服务**

应包含下列内容，但不限于此：

1、乙方对甲方操作、维护人员的培训方案及计划（包括培训人数、时间、地点、内容、目标等）；

2、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具体内容及承诺；

3、

乙方对中标货物及服务在免费维护保养期满后，如甲方不委托乙方维保的情况下，乙方售后服务具体内容及承诺；如甲方委托乙方维保的情况下，乙方售后服务具体内容及承诺。均应列出每年维保清包、大包的范围、内容、价格及相关承诺。

## 附件10：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签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参与谈判，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

## 

## 附件11：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1. 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以及其它有关资料。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 采购人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6. 全部文件应按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11-1 资格声明**

致：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资格声明**

尊敬的女士/先生：

为响应你方[]年[]月[]日的[采购编号]采购公告，下述签字人自愿参与磋商，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需求书中规定的[服务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下述签字人将就下述文件中存在的虚假或不真实内容对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承担法律责任。

1. 我方的资格声明，各有[]份正本，[]份副本。
2. 下述签字人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3. 下述签字人知道，采购人可能要求其提供进一步的资格材料并同意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

名称（盖章）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字体）

地址：

传真签字：

邮编电话：

**11-2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供应商名称：
2. 总部地址：

电传/传真/电话号码：

1.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2. 实收资本：
3.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年月日止）

1）固定资产：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流动负债：

5）净值：

1. 主要负责人名称：（可选填）
2. 供应商在中国的代表的姓名和地址：（可选填）
3. 供应商简介（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范围、注册资金、所有权状况、组织机构及职能、人员构成、公司的场地环境和软硬件设施等）：
4. 供应商在中国大陆的分公司及办事处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区 | 分公司/办事处地址/联系电话 | 负责人 | 技术人  员数量 | 商务人  员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研发能力及人员配备：

2.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3.供应商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

4.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字：

签字日期：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 **附件12：项目业绩及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名称**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委托日期** | **需求方名称** | **需求方联系人姓名** | **需求方联系人电话** | **项目规模**  **（单位：万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
| 10 |  |  |  |  |  |  |  |  |
| 11 |  |  |  |  |  |  |  |  |
| 12 |  |  |  |  |  |  |  |  |
| 13 |  |  |  |  |  |  |  |  |
| 14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0.00** |  |

供应商名称（公章）：供应商代表签字：

填表说明：1.供应商须根据合格供应商和评审办法关于业绩的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如实提供相应数量的合同复印件或其它证明文件。

2．供应商需按照表格的顺序装订合同复印件，合同装订顺序须与表中所列项目顺序一致。